



联合国

HSP/OECPR.2025/1/Add.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联合国人居署

Distr.: General
4 March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常驻代表委员会
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联合国人居大会
第二届会议续会和中期审查的筹备工作**
2025年5月26日至28日，内罗毕
临时议程*项目1(b)

**会议开幕：通过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
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项目1

会议开幕

1. 联大在第 73/239 号决议中决定解散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人居署）理事会，代之以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联合国人居大会（人居大会）。联大又决定于 2019 年 5 月举行人居署大会第一届会议。
2. 根据第 73/239 号决议，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7 日至 31 日在内罗毕举行。在该届会议上，大会在第 1/1 号决定中通过了其议事规则，¹ 在常驻人居署代表委员会没有自己议事规则的情况下，这些议事规则可比照适用于常驻代表委员会。
3. 根据人居大会议事规则第 23 条，常驻代表委员会应以不限成员名额的方式每四年举行两次会议：一次在人居大会之前，为当届会议进行筹备，另一次为高级别中期审查。因此，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31 日和 6 月 2 日在内罗毕人居署总部举行了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为 2023 年 6 月 5 日至 9 日在内罗毕举行并已休会的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作准备。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报告载于 [HSP/OECPR.2023/2](#) 号文件。
4. 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在 2024 年 9 月 2 日的会议上建议，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作为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的筹备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至 28 日在内罗毕人居署总部举行。主席团还建议，会议应讨论高

* HSP/OECPR.2025/1。

¹ HSP/HA.1/HLS.2，附件。

级别中期审查的重要内容，以此作为使人居署规划周期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保持一致的努力的一部分。

5. 执行局在 2024 年 9 月 2 日会议上核可的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临时议程载于 [HSP/OECPR.2025/1](#) 号文件。

6. 主席将在本项目下宣布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开幕并概述会议的各项规程。

行动：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宣布会议开幕。

(a) 组织事项

7. 主席将在本分项目下建议委员会每天工作大约 6 小时，即上午 9 时至中午和下午 2 时至 5 时，其间将提供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的口译服务。

行动：通报组织事项，包括与口译服务有关的事项。

文件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HSP/OECPR.2025/1/Add.1](#)）

(b) 通过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

8. 委员会将在本分项目下审议并通过载于 [HSP/OECPR.2025/1](#) 号文件的会议议程。委员会还将决定会议的工作安排。执行主任的通知中载列了主席团建议的拟议工作安排和时间表。

行动：通过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议程和工作计划

文件

临时议程（[HSP/OECPR.2025/1](#)）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HSP/OECPR.2025/1/Add.1](#)）

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文件清单（[HSP/OECPR.2025/INF/1](#)）

联合国人居大会议事规则（[HSP/HA.1/HLS.2](#)，附件）

项目 2

通过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工作报告

9. 将在本项目下根据报告员的建议，邀请委员会通过 2023 年 5 月 29 日至 31 日以及 6 月 2 日举行的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会议的工作报告。该次会议的报告载于 [HSP/OECPR.2023/2](#) 号文件。

行动：通过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工作报告。

文件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工作报告（[HSP/OECPR.2023/2](#)）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二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主席的总结（[HSP/OECPR.2023/3](#)）

项目 3

《新城市议程》的执行进展，包括介绍秘书长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四年期报告的编写情况

10. 在本项目下，根据人居大会议事规则第 2 (g)条，执行主任将向委员会介绍《新城市议程》执行工作的最新进展，以及对秘书长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工作进展情况的四年期报告第三版编写工作进行的中期审查，该报告将于 2026 年提交联大。这项工作是根据人居署作为可持续城市化和人类住区协调中心的作用，与联合国系统其他实体合作开展的，目的是执行和监测联大第 71/256 号决议核可的《新城市议程》。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以及秘书长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四年期报告编写工作的最新情况，随后进行讨论。委员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最新情况介绍并就后续行动拟订进一步建议。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的报告：介绍秘书长关于《新城市议程》执行进展情况的四年期报告的编写情况（HSP/OECPR.2025/2）

项目 4

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和论坛第十三届会议的筹备工作

11. 在本议程项目下，执行主任将向委员会介绍 2024 年 11 月在开罗举行的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二届会议的成果，以及将于 2026 年在巴库举行的第十三届会议的筹备情况。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二届会议的成果和第十三届会议的筹备情况。委员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情况介绍以及相关文件，并就后续行动拟订进一步建议。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世界城市论坛第十二届会议和第十三届会议筹备工作的报告（HSP/OECPR.2025/3）

项目 5

已休会的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的执行进展

12. 在本项目下，执行主任将介绍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及其已休会的第二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和决定的执行情况。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情况，随后进行讨论。委员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情况介绍以及相关文件，并就后续行动提供进一步建议。

文件

执行主任关于通过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联合国人居大会各项决议的报告（HSP/OECPR.2025/4）

项目 6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战略计划

(a)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包括其中期审查

13. 人居大会第一届会议依照人居大会议事规则第 2 (f)条通过了关于人居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第 1/1 号决议。大会在其已休会的第二届会议第 2/1 号决定中决定将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延长至 2025 年，涵盖 2020–2025 年期间，使人居署的规划周期与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度全面政策审查保持一致。

14. 因此，委员会将听取关于人居署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进展情况的简报，同时考虑到内部监督事务厅对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进行的中期评价。²

(b) 执行局编写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情况

15. 根据议事规则第 2 (f)条，人居大会的职能之一是审查和核准由执行局编写的人居署战略计划。

16. 人居大会在其已休会的第二届会议第 2/1 号决定中请执行主任与执行局协商，开始筹备制定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

17. 在本分项目下，将向委员会通知执行局第 2025/1 号决定，特别是第 7 段，其中执行局表示注意到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草案。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执行进展最新情况，随后进行讨论。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草案编写工作的最新情况，随后进行讨论。

委员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介绍的最新情况（包括汲取的经验教训和获得的知识）以及相关文件，并拟订进一步的后续行动建议，包括向人居大会提出核准 2026–2029 年战略计划草案的决议草案。

文件

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3 年期间战略计划的第 1/1 号决议（HSP/HA.1/Res.1）

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HSP/HA/1/7）

执行主任关于 2020–2025 年期间战略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HSP/OECPR.2025/5）

执行主任关于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 2026–2029 年期间战略计划草案的报告（HSP/HA.2/13）

² 可查阅 https://unhabitat.org/sites/default/files/2024/04/hsp-eb-2024-4_oios_evaluation_of_unhabitat_strategic_plan_final_report_8april2024.pdf。

项目 7

审查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的筹备情况

18. 执行主任将在本项目下介绍将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和 30 日在内罗毕人居署总部举行的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的筹备情况。将围绕会前文件、登记、全权证书、成果草案和区域协商等事项介绍会议的筹备情况。

行动：执行主任介绍情况，随后进行讨论。委员会不妨表示注意到执行主任的情况介绍以及相关文件，并就后续行动提供进一步建议。

文件

秘书处关于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筹备情况的说明（HSP/OECPR.2025/INF/2）

项目 8

编写联合国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的成果草案，包括第三届会议的日期和临时议程

19. 将在这一议程项目下邀请委员会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召开前，审查和讨论由会员国提交并由主席团在会员国在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主导下进行非正式磋商后提交的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的成果。成果草案将包括委员会第四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拟议日期和临时议程。委员会将审议、编写和提出成果草案，供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审议。

行动：就成果进行协商和谈判并提出成果，供人居大会第二届会议续会审议。

文件

主席团建议常驻代表委员会讨论的成果草案（会期文件）

项目 9

选举主席团成员

20. 在本项目下，常驻代表委员会将根据人居大会议事规则第 27 条，在最后一次全体会议上在考虑到需要确保公平地域代表性的同时，选举由一名主席、三名副主席和一名报告员组成的主席团。新一届主席团的两年任期将在会议结束时开始。

21. 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将主导 2025–2027 年期间新主席团的选举工作。

22. 预计 2025–2027 年期间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的组成情况如下：

主席： 西欧和其他国家

副主席：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

东欧国家

亚太国家

报告员： 非洲国家

行动：选举常驻代表委员会主席团成员（程序性行动）。

文件

联合国人居大会议事规则（HSP/HA.1/HLS.2，附件）

项目 10

审议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主席总结草案

23. 将在本项目下邀请委员会审议主席的会议总结草案。

行动：通过主席的会议总结草案。

文件

主席的常驻代表委员会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总结草案（会期文件）

项目 11

其他事项

24. 委员会将在本项目下审议虽不属于任何特定议程项目、但认为值得其注意的事项。

项目 12

会议闭幕

25. 常驻代表委员会预计于 2025 年 5 月 28 日星期三下午 5 时前结束其第三次不限成员名额会议的工作。
